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張玉英

電話：3322101#7416

電子信箱：ayuliami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龜山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7月7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小字第105005392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二(0053924A00_ATTCH1.pdf、0053924A00_ATTCH2.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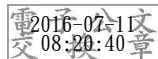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轉知教育部辦理「105年本土語文寫作研習班」微調部分課程，詳如附件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05年7月6日臺教社(四)字第105009330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課程微調後課表如附件，參加人員公(差)假請學校本權責卓處。
- 三、研習班錄取對象以正式教師優先，正式教師以外人員採報名先後順序錄取至額滿為止；如遇報名人數超額，承辦單位有權提前關閉報名網站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國中小〈不含秀才分校〉

副本：



SEC 教務105/07/11 08:30



1050005518

有附件